

Million Global Limited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ror and on beha
MILLION GI

股权转让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Aut

合同编号: ZSZY[2020]1068

签署日期: 2020年8月

签署地点: 深圳市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人）：Million Global Limited

住 所：Palm Chambers No.3.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负责人：_____

乙方（受托人）：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 3 号北京交通大学西门交大知行大厦 7 层

法定代表人：肖力

因 Million Global Limited 拟转让持有的银利发展有限公司 33.33% 的股权需要进行资产评估，委托乙方作为评估机构，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等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行业准则的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一、委托评估项目名称：Million Global Limited 拟转让持有的银利发展有限公司 33.33% 股权评估项目

二、被评估单位（或产权持有单位，下同）名称：银利发展有限公司

三、评估目的：Million Global Limited 拟转让持有的银利发展有限公司 33.33% 的股权

四、委托评估资产的对象和范围：评估对象：银利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银利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

五、评估基准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六、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

1、根据国家规定及此次评估目的及本项目评估工作的繁简程度，甲乙双方协商本次资产评估服务费总额为¥94,339.62 元（大写：人民币玖万肆仟叁佰叁拾玖元陆角贰分），另有 6 % 增值税为¥5,660.38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陆佰陆拾元叁角捌分），合计为¥1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

2、支付时间和方式：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经双方签章后 5 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上述评估服务费总额的 30%，即¥3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元）；在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后 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上述评估服务费总额剩余的 70%，即¥7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万元）。上述评估服务费包括乙方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开展本次评估工作所发生的差旅费用（包括评估现场食宿费）。乙方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法有效的发票。

十、甲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及时提供应由甲方和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评估所需要的资料，包括营业执照、相关经济行为文件、资产清查评估申报表、财务帐簿凭证、产权证明文件、有关经济合同及其他相关资料。

甲方和相关当事人应对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并对所提供的上述评估资料以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确认。作为评估程序的一部分，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应提供承诺函，以明确其前述责任。

2、委托人应当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委托人应当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密切配合乙方进行的评估工作，在乙方进行现场清查评估时，甲方和相关当事人应指定专门人员配合。

3、委托人应当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负责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为乙方在评估工作过程中协调乙方与评估相关的其他各有关中介机构、外部管理部门的关系创造良好条件。

4、为乙方评估人员提供适当的现场交通、办公条件。

5、根据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及时支付或承担所应承担的费用。

6、不干预乙方的评估工作。

十一、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在评估工作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评估准则，及时向甲方提供《资产评估报告》，并对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遵守职业道德，对甲方提供的内部资料和评估结果，严守秘密。

3、乙方有义务指派专人指导甲方人员，进行财产清查、编制资产清查评估申报表、搜集有关评估资料，并应积极做好与其他中介机构的协调工作。

十二、中止履行和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

1、当甲方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甲方应当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乙方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2、当甲方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甲方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3、因甲方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乙方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乙方可以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甲方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乙方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4、当出现中止履行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情形时，经双方协商后，应调整报告出具时间。

5 出现其他需要中止履行或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情形时，由双方友好协商后中止履行或解除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6、当在乙方现场作业开始后，出现本条款第 1、2、3 项情形或其他因甲方原因中止履行或解除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时，乙方不退回甲方已支付报酬。同时，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乙方有权要求委托人按照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追加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7、若出现其他原因需要解除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时，双方另行商定评估服务费收取或退回的金额。

8、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三、其他事项

1、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

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订立后发现相关事项存在遗漏、约定不明确，或者在合同履行中约定内容发生变化的，资产评估机构可以要求与委托人订立补充合同或者重新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或者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对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十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有效期限

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约定事项全部完成后终止。

十五、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

1、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双方产生争议时，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诉讼的地点由提出方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在自行选择合法有效地点。

十六、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十七、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盖章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委托人)(签章): Million Global Limited

For and on behalf of
MILLION GLOBAL LIMITED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
Authorized Signature(s)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联系地址:

邮编: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受托人)(签章):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010-62196466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北京交通大学西门交大知行大厦7层

邮编: 100044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北京首体支行

银行账号: 4045200001819900025224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